

上海市宝山区审计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2 年，区审计局将继续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认真落实国家、本市和本区关于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实际，坚持依法依规、突出重点，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水平，更好地发挥审计监督服务保障作用，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重点工作具体如下：

一、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一）推进审计领域信息公开。根据“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及时公开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依法依规公告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整改报告，以及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竣工决算审计以及专项审计(调查)等单项审计结果。

（二）推进审计整改结果公开。推进被审计单位审计整改结果公开，告知相关被审计单位全面、准确地公开审计结果中披露问题的整改情况，并及时在本级政府网站公示,真正做到以公开促整改。

（三）推进法定内容主动公开。根据 2021 年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相关内容，及时对权责清单进行调整、发布。做好部门和下属事业单位年度预决算以及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信息公开，增强财政资金信息透明度。按要求及时公开法治政府建设报告、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政府信息

公开年度报告等信息。

二、夯实政务公开基础工作

(一) 强化公文备案和规范公开。通过本区政务公开工作平台，做好公文备案工作，并按照规定定期报送纸质备案。在区政府网站公开的行政公文要全量覆盖、要素齐全、格式规范。

(二) 落实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要求。加强网站信息公开专栏维护，落实专人专责，健全法定主动公开专栏的日常检查、维护和更新工作机制。定期开展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自查自纠，及时更新调整和新增事项。

(三) 提升依申请办理服务水平。按照要求规范做好信息公开申请的登记、审核、办理、复核、答复、归档等各项工作，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程序规范和答复规范。

(四) 加强政策文件解读。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工作机制，对涉及我局职能的、经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及时开展精准解读，并选用文字、图示图解等多元化解读形式。

三、加强监督和队伍建设

(一) 加强政务公开组织领导。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作用，部署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并督促相关部门严格按照政务公开计划进行公开，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有序进行。

(二) 加强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积极参加市、区级政务公开相关培训和交流，学以致用，以学固本，提升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强化对发布内容的审核把关和保密审查，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是否真实、是否涉密进行认真审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全规范有序。

附件：上海市宝山区审计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

上海市宝山区审计局

2022 年 6 月 28 日